



## 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 第二届实质性会议

2001年1月29日至2月2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4

筹备进程和特别会议的组织安排

### 确定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全体会议辩论发言名单

#### 秘书处的情况说明

1. 根据2000年11月20日大会第55/26号决议，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应于2001年9月19日星期三至9月21日星期五举行。根据筹备委员会主席的说明(A/AC.256/9)中的各项提案，并依照惯例，将以下文概述的方式确定特别会议全体会议辩论发言名单。

#### 特别会议全体会议时间安排

2. 三天期间将举行六次全体会议，每天两次：上午9时至下午1时，下午3时至7时。

#### 全体会议辩论的发言时限

3. 全体会议辩论发言应限于五分钟。

#### 确定全体会议辩论发言名单

4. 全体会议辩论发言名单将通过抽签确定。主管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副秘书长将为此举行一次会议，会议日期将在适当协商后确定。

5. 将邀请各会员国、观察国身份的教廷和瑞士、观察员身份的巴勒斯坦参加抽签。

6. 将按六次全体会议组织抽签，每次会议的发言人数将按照每人发言五分钟计算。

7. 由于需要时间讨论组织事项，星期三上午的会议只能有25人发言。星期三下午、星期四上午和下午、星期五上午的会议各有34人发言。星期五下午举行的最后一次会议仍有34人发言，因此可能延长到下午7时以后，以便安排所有剩下的发言并通过最后文件。

\* A/AC.256/7。

8. 发言者的优先顺序如下：(a)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b) 副总统和王储或女王储，(c) 观察国身份的教廷和瑞士和观察员身份的巴勒斯坦的最高级别官员，(d) 副总理，(e) 部长，(f) 副部长，(g) 代表团团长。

### 抽签程序

9. 主管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副秘书长将主持抽签会议，从两个箱子（1 号箱和 2 号箱）中抽出代表团名签。

10. 抽签会议两天前不迟于下午 5 时书面通知大会秘书处、而且发言者为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的会员国名签放入 1 号箱。在此时限前书面通知大会秘书处其发言者为副总统或王储/女王储的会员国名签也放入 1 号箱。如果教廷、瑞士、巴勒斯坦在此时限前书面表明其最高级别官员将出席会议，它们的名签也将放入 1 号箱。未放入 1 号箱的代表团名签将放入 2 号箱。

11. 先抽 1 号箱名签，再抽 2 号箱名签。

12. 抽到名签后，会员国、教廷、瑞士、巴勒斯坦的代表应到摆放代表六次会议的六个箱子的台前，从其选择会议的箱子中抽出发言序号卡片，然后说明或确认发言者的级别。如果该代表团当时无法说明发言者的级别，秘书处将记录为代表团团长级别。秘书处将记录抽签结果和代表团说明的发言者级别。

13. 如果从 1 号箱抽到某代表团名签时其代表不在会议室，将在 1 号箱抽签结束后，请该代表团从代表其选择会议的箱子中选择发言时间（只能选择剩下的发言时间）。应按抽出其名签的次序请此种代表团进行选择。2 号箱抽签结束后，也将这样做。

14. 秘书处将在抽签会议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布发言名单。每次会议的发言名单将按上文第 8 段所述优先次序排列。每一类发言者将按抽签时抽出的次序排列。

15. 如果某代表团不能出席抽签会议参加抽签，可在抽签后任何时间同大会秘书处联系，仍有机会从剩下的发言时间中选择一个时间。

### 改变发言者级别和调换发言时间

16. 如果抽签后改变代表团发言者级别，应安排替代发言者在同一次会议相应类别最后发言，但以下情况除外：

(a) 如果已参加 1 号箱抽签的会员国在抽签后通知秘书处，其发言者级别由国家元首/政府首脑类别或副总统/王储或女王储类别改为其他类别，应安排替代发言者在最后一次全体会议相应类别最后发言。这项规定不适用于在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类别内或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类别与副总统/王储或女王储类别之间的改变（例如，如果抽签后国家元首改为政府首脑，替代发言者的发言时间不变，因为这两位发言者属同一类别）。此外，如果抽签后发言者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改为副总统或王储或女王储，应安排替代发言者在同一次会议的副总统/王储或女王储类别最后发言，反之亦然。

(b) 如果教廷、瑞士、巴勒斯坦在参加 1 号箱抽签后通知秘书处，其发言者级别由最高级别官员类别改为其他类别，应安排替代发言者在最后一次全体会议的相应类别最后发言。

17. 代表团之间可以调换发言时间，双方代表团应书面通知大会秘书处调换的意向。如果发言者级别相同，一方的发言时间应与原代表团完全相同。如果级别不同，应安排在该次会议变动后类别最后发言。

18. 抽签日期一旦确定，秘书处将向各会员国、教廷、瑞士和巴勒斯坦发送一份普通照会及详述特别会议全体会议辩论发言名单确定程序的情况说明。

### 将会员国、教廷、瑞士和巴勒斯坦以外的与会者列入全体会议辩论发言名单

19. 有关将会员国、教廷、瑞士和巴勒斯坦以外与会者列入全体会议辩论发言名单的资料，将于稍后日期提供。